附件2

考生疫情防控须知

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身体健康和安全，请所有考生知悉、理解、配合、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。

一、考生分类管理

（一）**正常参加考试**：

1.“粤康码”为绿码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考前14天内无省外旅居史且通讯大数据行程卡不带\*号，凭考前48小时内广州市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（纸质材料，下同）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体温 <37.3℃）的考生可正常参加考试。

2.“粤康码”为绿码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显示考前14天内有省外旅居史（不带\*号），考试当天健康码为绿码，参加考试须遵守以下规定：须提供抵穗考前3天内2次(两次间隔时间超过24小时)广州市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否则不可参加考试；其中考前14天内有省外旅居史，考试当天健康码为绿码、行程卡带星号的考生（不含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、区来穗或返穗的考生，详见实时最新风险区请查询http://bmfw.www.gov.cn/yqfxdjcx/risk.html），参加考试须遵守以下规定：须提供抵穗考前7天内3次(1、3、7天核酸检测，每次检测间隔时间需超过24小时)广州市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否则不可参加考试。

（二）不得参加考试：

考生正处于隔离医学观察治疗、集中隔离观察期的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复检阳性人员、无症状感染者以及健康码非绿码的，不得参加考试。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、区旅居史考生，根据广州市防疫政策规定须实行居家隔离14天健康管理措施，不可参加考试。当次考试前7天内曾赋黄码人员属于居家健康监测人员，不可参加考试。

二、考前准备事项

（一）通过“粤康码”申报健康状况。

考生须于5月17日前注册“粤康码”，并自我监测有无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疑似症状。如果旅居史、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，须及时在“粤康码”进行申报更新，有症状的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排查，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。

（二）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。

（三）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相应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（四）提前做好出行安排。考前14天内有省外旅居史或通讯大数据行程卡带\*号的考生要合理安排抵穗时间，按照广州防控政策落实健康管理、核酸检测。